

附件 4

《啤酒制造业污染防治技术政策》 征求意见单位名单

1. 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2.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3. 农业部办公厅
4. 科技部办公厅
5. 食品药品监管总局办公厅
6. 质检总局办公厅
7. 中国工程院办公厅
8.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环境保护厅（局）
9.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环境保护局
10. 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
11. 环境保护部华南环境科学研究所
12. 环境保护部南京环境科学研究所
13. 中国环境监测总站
14. 环境保护部环境规划院
15. 环境保护部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16. 环境保护部固体废物与化学品管理技术中心
17. 环境保护部应急与事故调查中心

18. 中国食品发酵工业研究院
19. 中国科学院生态环境研究中心
20. 中国环境科学学会
21. 中国环境保护产业协会
22. 中国轻工业联合会
23. 中国酒业协会
24. 中国生物发酵产业协会
25. 江南大学
26. 大连工业大学
27. 四川省食品发酵工业研究设计院
28. 国家环境保护工业废水污染控制技术（北京）中心（北京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院）
29. 国家环境保护水污染控制工程技术（浙江）中心（浙江省环境保护科学设计研究院）
30. 国家环境保护污泥处理处置与资源化工程技术中心（北京机电院高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1. 国家环境保护村镇污水处理与资源化工程技术中心（辽宁省环境科学研究院）
32. 国家环境保护技术管理与评估工程技术中心（清华大学）
33. 中国中轻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34. 中国轻工业广州工程有限公司
35. 北京燕京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36. 燕京啤酒（桂林漓泉）股份有限公司

37. 华润雪花啤酒（中国）有限公司
38. 百威英博投资（中国）有限公司
39. 英博双鹿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40. 英博金龙泉啤酒（湖北）有限公司
41. 青岛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42. 烟台啤酒青岛朝日有限公司
43. 杭州千岛湖啤酒有限公司
44. 金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45. 重庆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46.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47. 广州嘉士伯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48. 肇庆蓝带啤酒有限公司
49. 蓝贝酒业集团有限公司
50. 环境保护部规财司、政法司、环评司、监测司、水司、大气司、土壤司、生态司、环监局